

南京新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计划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京新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控股股东南京新联创业园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创业园”）和实际控制人胡敏先生的通知，自 2015 年 8 月 21 日起至 2015 年 11 月 27 日，创业园和胡敏先生已累计增持公司股份 1,456,5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578%，累计增持金额 2910.27 万元。至此，本次增持计划已经实施完毕。本次增持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现将增持计划实施的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人

公司控股股东南京新联创业园管理有限公司和实际控制人胡敏先生

二、增持计划的具体内容

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及公司股票价值的合理判断，公司控股股东南京新联创业园管理有限公司和实际控制人胡敏先生承诺自 2015 年 7 月 16 日起六个月内，通过合理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合计金额不少于 2,900 万元人民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16 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关于股东增持及董监高不减持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36）。

三、首次披露增持进展公告的时间

2015 年 8 月 22 日，公司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5-046）。

四、增持计划的实施情况

1、增持情况

股东名称	增持日期	增持均价	增持数量	增持金额	增持占总	增持方式
------	------	------	------	------	------	------

		(元/股)	(股)	(万元)	股本比例	
创业园	2015年8月21日	19.53	307,100	599.8	0.12%	华泰基石 55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胡敏	2015年8月21日	19.41	500,000	970.4	0.2%	集中竞价交易
创业园	2015年8月24日	17.35	403,400	699.9	0.16%	华泰基石 55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创业园	2015年11月27日	26.02	246,000	640.17	0.098%	华泰基石 55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合计	—	—	1,456,500	2910.27	0.578%	—

2、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前持有股份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创业园	123,732,000	49.1%	124,688,500	49.48%
胡敏	15,120,000	6%	15,620,000	6.20%

五、增持行为的合规性及其他说明

1、本次增持行为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关于上市公司大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本公司股票相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5】51号）等法律、法规及相关制度的规定。

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增持完成后六个月内不减持本次增持的公司股票。

3、本次增持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特此公告。

南京新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1月30日